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4]24001740045 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4]24001740045号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对后附的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捷网络)管理层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文件要求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 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是锐捷网络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锐捷网络管理层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 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 锐捷网络管理层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锐捷网络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锐捷网络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锐捷网络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 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希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 海

中国福州市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锐捷网络”）编制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02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共计 68,181,81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38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0,772.7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0,194.54 万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兴验字[2022]21003170368 号”《验资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报告期内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截至报告期末的募集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20,772.73
减：发行费用金额（不含增值税）	10,578.19
募集资金净额	210,194.54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1,038.17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234.44
减：本期新一代网络通信系列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4,067.74
减：本期云端融合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952.56
减：本期数据通信研发技术平台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291.46

项目	金额
减：本期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5,859.42
加：募集资金本期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及手续费金额	404.05
等于：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5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锐捷网络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大学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锐捷网络全资子公司北京星网锐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及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履行了信息披露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程序。该等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目前该等协议的履行状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元)
1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大学城支行	13160601040008204	新一代网络通信系列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302,658.80
2	北京星网锐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	117210100100251208	云端融合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6,761.68
3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	35050188000709666777	数据通信研发技术平台	36,521.96
4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591900069810850	补充流动资金	0.00
合 计					365,942.4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请详见“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专户余额 36.59 万元，均为结息款项。

公司拟在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将结息款项一次性转至公司一般账户作为日常流动资金，并将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220,772.73（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171.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703.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一代网络通信系列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否	95,400.00	90,151.46	24,067.74	90,374.26	100.25%	2023年12月	12,492.15	是	否	
2、云端融合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4,300.00	32,204.79	5,952.56	32,271.90	100.21%	2023年9月	8,001.56	是	否	
3、数据通信研发技术平台	否	40,300.00	37,838.28	5,291.46	37,919.95	100.22%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0	50,000.00	25,859.42	50,137.07	100.2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0,000.00	210,194.53	61,171.18	210,703.18	100.24%	-	20,493.71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无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无									
合计			220,000.00	210,194.53	61,171.18	210,703.18	100.24%		20,493.7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1、新一代网络通信系列设备研发及产业化：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现收入385,457.20万元，净利润为25,634.86万元；2、云端融合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截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现收入 125,264.07 万元，净利润为 8,343.00 万元；以上项目按照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济效益的计算口径，均达成经济效益目标。3、数据通信研发技术平台及补充流动资金不适用效益统计。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25,254.35 万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兴专字[2023]22012860010 号《关于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专户余额 36.59 万元，均为结息款项。公司拟在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将结息款项一次性转至公司一般账户作为日常流动资金，并将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注 1：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10,194.54 万元。